

他不知道我真实的名字,我也不是他微信里的妙龄少女李密(化名),而是一个比他大了整整7岁、200斤的胖子。我们“相爱”了。两年,却从未见过面。我想他应该是爱我的,只要我编的理由充分,他都信。他先后给我转了56万余元,我用来还了赌债,也挥霍掉了。他知道我骗了他,还是想帮我……直到他飞奔而来,才知道被我明码标价的“爱情”,不过是以“爱”为名的温柔陷阱。

以“爱”之名 十年之刑

——一个诈骗犯的忏悔录

本报记者 纪雨童

清晨,一束光照进监狱那扇窗,新的一天来了。昨晚,我又想起了以前,想起了他,一个愿意为我花钱的大男孩。其实,从看守所到监狱这一年,我常常想:如果我早点醒悟,珍惜那段“爱情”,会不会是不一样的结局呢?

那是2022年10月,正是郑州一年中最舒服的时候。

我没想到会遇到“爱情”。他叫林铭越(化名),东北人。我们是在玩网络游戏时认识的,越聊越近乎,11月便确定了恋爱关系。

其实,我并不相信这人世间的爱和爱情,我在游戏里想成为那个王者,但好像从没正视过真实的自己。父母离婚后,我再也没有见过妈妈。十几岁到郑州上中专,父亲总是嫌我不听话,吵我,他哪里知道我想的只是更多的关爱。

大城市的繁华让我多了更多享乐的欲望,只要有钱花,我就能找到快乐。但我总是没钱,便开始跟同学借钱,几千块钱转眼就花完了。直到东窗事发,父亲被叫到学校,替我兜底还了钱。之后,我便被学校开除了。

回家后,父亲天天教育我,我根本不想听,也不想跟他解释。在家待不下去,我直接回到郑州打工,那年,我16岁。

离家后,我跟父亲很少联系,基本两三年才回一次家,也不怎么跟他说话,问了我也不说。2019年,听说有两三千元找到他单位,让他替我还我借的5万元钱,这一次他没有还,我想他对我这个女儿是伤心、失望的。

我唯一惦记陪我长大的奶奶,也会经常跟姑姑打电话问问情况,偶尔问姑姑要点钱。直到2024年5月7日,我给姑姑发微信说我在外面欠了很多账,没钱躲在厕所不敢出来,希望她给我转点钱。第二天,姑姑给我转了1万元。但我知道,这份亲情迟早也会被消耗完的。

我没想到这个出现在我生命里的大男孩林铭越,给了我我以为的爱情,即使没有见过面,他也相信我真假假编织的每一个谎言。

2022年,我们网恋时,我31岁,他24岁。

我怕他嫌我年纪大,是个一无所有200斤的胖子,便谎称在郑州一商场经营了一家宠物店,其实我只是这家店的老顾客;我将朋友“小雅”的照片传给他,他信了;我说家在洛阳,还有一套房子,他也信了。第一次跟他要钱是确定关系后没几天,我以想购买网游账号为由跟他要5200元,没想到他转了。

第二次是当年12月31日,我们通了电话。我跟他谈,生意难做,但商场还一直要收房租,现在特别难,不知道该怎么办?他给我转了3万元。这些钱很快就被我花完了。

2023年2月9日第三次,我又以租的店面催缴房租,自己还要租房,让他给我转5万元,他转了。

随后4月7月,我又先后以朋友向我借钱、打麻将输了为由,向他索要了2.5万元。其间,他也要我还钱,为不引起他的怀疑,我还了他4478元,并“承诺”等店里生意好了,赚了钱就一起还他,他信了。我想,他是在以男朋友的身份对我投入感情,而我更是在“钓鱼”。

感觉到他有所警惕,我便在同一天,提出想和他合伙再开一家宠物店,店面、设备都看好了,只要他投资,赚钱对半分,并让他给我一个实名认证的微信用来收款,这一次的房租他转给我1.69万元。他还快递给我一部苹果手机,再后来,他还帮我开通了亲属卡。

宠物店是真开了,在一个城中村里,刚开始每天都有盈利的,后来交给店员在管。2023年8月15日至2024年4月16日期间,我先后又以缴房租、发工资和进货等为由,从他手里要走近7万元。

我觉得自己的人生又有人兜底了。只要我开口,不管以什么理由要钱,他都信我。即使一起开店,他发现了我的身份证,看到了我真实的名字和住址,他也没说什么,我的胃口一点点被喂得更大。

从2024年4月17日开始,我以自己在KTV消费3万元没钱结账为由,让他给我转账;22日,又以我姐在KTV消费2.5万元,希望他能转账付款;24日,我又以在KTV消费没钱结账让他转账,我们俩在微信里吵了一架,但没想到第二天早上,他还是给我转了2.8万元……

事情突然就发生了转折。2024年4月25日,为了让他相信,我说要回老家,并给他发了老家定位。没想到,那天他乘坐飞机到了郑州,又坐高铁到三门

峡,再打车到义马时,其实我不在,没有接他电话。

4月26日早上,我给他发了一段视频,说回不了家,以前宠物店的合伙人问我要钱,需要6万元。后来我知道,那时他担心我,四处筹钱,还从他父亲那里拿了6万元给我。

4月27日,我告诉他我已经回家了,但合伙人又找我3万元。林铭越这一次又提出我还他钱的话题,我骗他说回去找我父亲拿钱还他,他又信了,给我转了3万元。

4月30日,我以父亲的钱都在后妈那里,姑姑把我堵厕所里要还3万元,这次我说只需要他转我2.5万元,他转了……

我们俩开店,我只分给林铭越5000元。刚借他钱的时候说过要还,借的多了我感觉没有能力还,就没再说话的事了。因为不管是我卖惨,还是表演崩溃大哭,或者编造什么样的谎言,都能让他心软给我转账。但他不知道的是,得来太容易的这些钱,我都拿来打牌,喝酒了,输了多少不记得了,只记得两个月的流水是30万元左右。

林铭越也不知道,除了欠他的这些钱,我早就因网贷还不了而进了黑名单;还有那些跟我玩的朋友,我借他们的钱都花了,没钱还他们,我也在拆东墙补西墙的债务泥沼里反复浮沉。

他们借钱给我,是因为每一次我花钱都很大方,吃喝玩乐表现得对钱根本不在乎,带他们去KTV消费一两千元、两三千元都有。他们知道我推饼子、打麻将,但也知道我愿意为他们花钱,两次以后我就会以带的钱不够让他们替我付款之名,让他们出钱。

我想,在某个瞬间,我也曾经被爱打动过的,想要为此而努力改变。我曾想着减肥,去办健身卡、去做头发,一办卡就是几万元。

这两年,我以各种谎言,小到几百、几千,大到几万,从林铭越那里骗到了56万余元。直到他终于愿意看清真相:“我骗了他。”因为,2024年4月,借了那几笔钱后,5月,我们便不怎么联系了;6月12日,他在义马市报了警;8月29日,我被刑事拘留了,因涉嫌诈骗罪被逮捕。在法庭上,我和林铭越终于见到了对方。我叫李密,在虚拟的世界,我有网名,现实中的朋友叫我“胖丁”,健身卡上,我又是另一个名字。我没有退还林铭越的钱,他不肯谅解我的行

为。经法院审理,以诈骗罪,判处我有期徒刑十年,并处罚金10万元。

我用“我爱你”编织的谎言,为自己换来十年之刑的代价。

三

被骗的林铭越是如何一次又一次陷入这“温柔陷阱”的,甚至在察觉被骗时,还选择继续给对方转账呢?

如此上头,是真爱还是真糊涂呢?从案件讯问笔录摘录几段他的原话来看:“我想着我俩已经确定了男女朋友关系,我就通过微信向她转账3万元。”

“她编造各种理由让我相信我,我为了要回之前转给她的钱,就一次次相信她。”

“因为李密跟我说她会把我之前(借)的钱一起还给我,每次找我要钱都是这样说,我也抱着侥幸心理,想着这次给过之后,她就会把之前的钱一起还给我。”……

从许多诈骗案例来看,侥幸心理是被骗者的共性。

美国作家尼尔·唐纳德·沃尔什说过这样一段话:“人类所有的想法和所有的行为,不是出于爱,便是出于怕。”“在你宣布最高的爱时,你也迎来了最大的怕。”

知止不殆。林铭越的经历告诉我们,人要有面对一切真相的勇气,还要有及时止损的能力,侥幸和自我安慰,都只是不愿意看清事实的真相,不能接受付出太多爱和财物这一沉默成本太高所要面临的自我打击和挫败,选择活在自己构想的侥幸“假设”里,想着万一的结果,这样反而让危险离自己更近,最后造成无可弥补的损失。

后记

这是一个来自义马市检察院的真实案例,以第一人称、详细讲述发生在我们身边的这个极具典型性的诈骗案例,是希望更多的人能从中吸取教训。

该案由检察机关提前介入引导侦查,锚定案件核心证据;构建闭合证据链,破解“民事纠纷”辩解难题。通过示证、论理、释法三个层次,以严密的论证体系对犯罪行为提出有力指控。



三门峡公安:雷霆出击筑牢反诈“防护网”

本报讯 近期,三门峡公安机关雷霆出击,或快速破案追缴赃款,或及时预警拦截损失,以扎实战果筑牢反电信诈骗“防护网”,用实际行动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近日,市公安局湖滨分局刑侦大队接到一起疑似“熟人代购”诈骗案件,民警凭借敏锐研判,迅速锁定张某、吕某两名嫌疑人。经查,张某先是隐瞒平台退款事实侵占他人2万元,后又与吕某合谋冒用他人信息,再骗5万余元并平分挥霍。警方从完成案件受理到抓获嫌疑人仅用了3天时间,涉案资金7万余元被悉数追缴,目前正启动返还程序。警方提示,切勿轻信“代购”“代办”等说辞,涉及金钱往来务必谨慎行事。

“虚拟货币投资稳赚不赔!”“黄金充值收益更高!”在这样的话术洗脑下,卢氏县居民黄某对“高额回报”动了心。从小额试水“获利”,到大额投入受阻,再被客服诱导用黄金“稳当充值”,黄某将价值近5万元的黄金寄出。幸亏卢氏县公安局反诈中心接到预警后快速反应,一边现场劝阻,一边联系快递拦截,终于为黄某止住了损失。警方提示,凡是承诺“高额回报”“稳赚不赔”的投资理财,都是诈骗!切勿被“小利”迷惑而吃大亏。

为电诈分子“取现”,看似“来钱快”,实则已触法。近日,渑池县公安局接到辽宁公安协查指令,多部门协同作战,在高速沿线布下天罗地网。从研判轨迹到分组设卡,从防止嫌疑人逃窜到精准拦截,最终在陕州区观音堂高速收费站抓获景某、张某二人,当场搜出69万余元赃款及验钞机等作案工具。经查,二人多次为电诈分子“取现”,涉案金额较大。警方提示,因贪图小利参与“跑分”“取现”等活动,易沦为电诈帮凶,必将受到法律严惩。

三门峡公安温馨提示:面对“高收益”诱惑要冷静,“熟人求助”要核实,“转账要求”要警惕,一旦发现可疑情况,及时拨打110或全国反诈劝阻专线96110。(屈灵合)



青蓝携手 助力成才

8月7日,灵宝市人民法院组织举办“青蓝携手 导师帮带”培训会,以“关于审理刑民交叉案件的几个问题”为主题,特邀资深法官主讲,通过“传帮带”机制助力青年干警攻克复杂案件审理难点,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提升青年干警司法实务能力。 焦育莹 李亭亭 摄

卢氏县纪委监委:引入外部监督 提升办案质效

本报讯 “这次邀请我们参与对纪检监察干部案件办理情况的监督评议,充分体现了卢氏县纪委监委对引入外部监督工作的高度重视和开放包容的态度。”近日,河南省人大代表、卢氏县监委特约监察员张某在参加特约监察员案件监督评议会后深有感触地说。

近年来,卢氏县纪委监委把特约监察员监督作为强化自我监督、严防“灯下黑”的有力抓手,主动拓展监督渠道,制定《充分发挥特约监察员作用的若干工作措施及分工意见》,建立健全班子成员联系特约监察员和机关各部门、各派驻纪检监察组联络特约监察员工作机制。通过组织特约监察员列席有关会议、现场观摩、邀请参与监督检查、内部督查等工作,发挥特约监察员主观能动性,推动该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走深走实。

日常工作中,该县纪委监委邀请特约监察员参加纪检监察业务培训、专题调研座谈会,寄送纪检监察报纸杂志和学习资料,帮助其提升履职能力。同时,积极邀请特约监察员列席县纪委会、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推进会等重要会议,让其更好地了解、监督和支持纪检监察工作。该县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将有效发挥特约监察员监督和参谋咨询、桥梁纽带、舆论引导作用,助力该县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李建峰)

渑池县法院:感受司法威严 播撒法治种子

本报讯 为进一步弘扬法治精神,增强大学生的法治意识,8月7日,渑池县法院联合共青团渑池县委邀请50余名暑期返乡大学生走进法院,旨在通过实践教学让返乡大学生在“沉浸式”体验和提问互动中,“零距离”感受法治力量,种下尊法守法的种子。

伴随一声清脆的法槌声响,审判长宣布郝某某涉嫌生产、销售伪劣产品案开庭。庭审现场,审判长主持控辩双方围绕被告人涉嫌的犯罪事实进行举证、质证和辩论。在充分听取了公诉机关、被告人和辩护人对于案件事实、证据和定罪量刑等方面的意见后,审判长宣布休庭,案件择期宣判。

整个庭审现场严肃规范、秩序井然。旁听席上的大学生神情专注,认真聆听庭审流程,并不时作笔记,切身感受法律的严肃性和司法程序的规范性。

庭审结束后,承办法官结合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大学生讲解了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的犯罪性质及危害,并寄语青年一代要警惕身边的法律陷阱,知法守法,保护自己,时刻牢记法律红线不可碰,侥幸心理不可有,诚信守法是根本。(茹超峰 代文官)

湖滨区检察院:

积极履行职能 高效办理案件

本报讯(记者刘晨宁)今年以来,湖滨区检察院牢牢把握“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基本追求,抓实高质量检察管理,强化特色亮点,各项工作稳步推进,7起案件被最高检、省检察院等评为典型案例、优秀案列。

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受理审查逮捕案件68件87人、审查起诉144件178人,依法批准逮捕68人、起诉129人;认真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轻微刑事案件不批捕18人、不起诉37人;设置涉企接待窗口,畅通企业维权渠道,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聘请10名技术调查官,全方位营造法治

化营商环境;运用大数据精准分析违法犯罪频发区域,精准制发检察建议,推动综合治理,相关做法得到上级部门和媒体关注。

积极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持续做强刑事检察监督,不断强化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和刑罚执行监督,依法维护法律权威和公平正义;持续做好民事检察监督,着力提升民事审判、执行违法监督质效,共办理民事审判、执行违法监督案件8件,精准制发检察建议6件;持续做深行政检察监督,办理各类行政检察监督案件4件,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3件均获采纳;持续做好公益诉讼检察,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安全生产、食品药品

安全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2件,制发检察建议10件。

用心增进社会民生福祉。开展检察听证28次,接收群众信访94件,其中检察长接待12次,积极回应群众各类诉求;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批捕9人、起诉6人;坚持依法惩戒和精准帮教相结合,对涉罪未成年人相对不起诉5人、附条件不起诉2人,“蓝色微光点亮未来”未检工作获评河南省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优秀案例;深化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工作机制,办理司法救助案件3件,发放救助金3.5万元;受理农民工索要劳动报酬支持起诉案件2件,坚持推动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